

各國警方合作打擊有組織罪案

2015年12月1日至3日，日本警察廳在東京舉辦“2015年東亞地區有組織罪案執法主管會議”及“2015年東亞地區有組織罪案聯絡點研討會”。澳洲、汶萊、柬埔寨、加拿大、印尼、韓國、老撾、馬來西亞、緬甸、荷蘭、菲律賓、羅馬尼亞、新加坡、泰國、英國、美國、越南、日本，中國內地、香港和澳門共21個國家及地區約106人出席了會議，國際刑警組織全球創新中心（IGCI）亦派代表參與。本局委派商業罪案調查科馮錦釗職務主管及國際刑警組織中國國家中心局澳門支局首席刑事偵查員黃海菱出席會議。

主辦單位首先於12月1至2日舉行“2015年東亞地區有組織罪案執法主管會議”，日本警察廳Masahito Kanetaka

長官指出，鑑於有組織犯罪、詐騙犯罪及網絡犯罪的作案手法日新月異，各地執法部門應加強溝通合作，及時分享最新的犯罪資訊，聯手打擊跨國跨境犯罪。

會議討論了有組織犯罪集團活動、跨境電信詐騙犯罪、有組織網絡犯罪、打擊販運毒品的措施等四個議題。日本代表介紹了當地黑社會的歷史背景及組織結構，至2014年，當地黑社會約有53,500名成員，日本警方透過收集情報、增加專責調查人員、完善法律等措施嚴厲打擊有組織犯罪活動。香港代表介紹現時香港的有組織犯罪集團有52個，其中新義安、和勝和、14K、和合桃、和安等七個犯罪集團

較為活躍，主要活動包括販賣毒品、走私、操控賣淫、高利貸、賽馬賭博、盜竊車輛、集體打鬥、以保護名義的勒索、為娛樂場所擔任保安人員等。2014年，香港涉及三合會的罪案約1,600多宗。香港警方對此採取了加強情報網絡、進行臥底行動、展開財富及金融類的調查、追查及充公犯罪收益、加強國際合作等一系列措施，也包括設立相關的保護證人法例，以完善法律制度。



2015年11月，中國內地與香港、台灣及印尼警方聯手破獲了一宗龐大的電信詐騙案件，拘捕250多人。中國的資訊詐騙犯罪主要包括“電郵詐騙”及“電信詐騙”，作案人都以不同藉口要求被害人匯款到海外指定帳戶；近年中國詐騙案件持

續飆升，造成巨大經濟損失，情況嚴峻。本局人員介紹了澳門三種類型的電信詐騙形式，包括：假冒內地國家機關工作人員、勒索電話詐騙及猜猜我是誰。本局透過提高市民的防範意識、緊密與銀行及電訊公司的合作、加強國際警務協作、及時互通情報等措施打擊跨境詐騙犯罪。

新加坡代表簡述網絡詐騙犯罪手法，包括：網上購物要求被害人作出多次付款、發出假冒PAYPAL電郵要求被害人支付手續費用、透過“網戀”取得被害人信任後再向其索取金錢、侵入LINE電訊公司的帳戶再發訊息要求該帳戶的親友付款解困等等。由於有

關犯罪都是跨國跨境進行，在搜證及檢控上存在一定困難。

國際刑警全球创新中心（IGCI）代表介紹了新型的互聯網犯罪，指出電訊網絡容易遭受攻擊，犯罪者可以透過入侵銀行或其他信用機構的電腦系統，從而獲得大量的個人資料，再將這些資料進行黑市買賣。此外，亦有犯罪者設立網站進行黑市毒品交易。互聯網犯罪者可以入侵及操作電腦程式，發出虛假的訊息進行詐騙活動。

美國代表介紹販賣毒品的新趨勢。美國一些黑市網站，透過互聯網供買家自行選購毒品及數量，並利用一種虛擬貨幣比特幣（Bitcoin）進行交易，且可透過郵寄方式提供送貨服務。現時，美國並沒有任何監管虛擬貨幣的條例，犯罪者可以通過多種渠道將比特幣轉換成流通貨幣，例如透過互聯網進行兌換、親身到達指定的地點進行兌換、透過比特幣自動兌換機等。由於比特幣並沒有認別特徵，並具有高度的加

密性質，而且有關交易還擺脫了金融機構的監管，令調查取證面對很大困難。

大會於2015年12月2日下午，舉行了“2015年東亞地區有組織罪案聯絡點研討會”，議題為“追捕海外逃犯”，討論當發現紅色通緝令所通緝的人士時，應採取拒絕入境、驅逐出境抑或拘留的措施。本局人員表示，對於有簽署雙邊刑事司法互助協議的國家或地區，澳門可依法對該國居民作出臨時拘留，並可展開相應之引渡程序。除此之外，如該人士對澳門的公共安全或公共秩序構成嚴重威脅，澳門亦可依法拒絕該人士入境本澳，或將之遣送離澳。

本局人員出席該兩項會議，向與會國家代表闡述本澳遏止電信詐騙犯罪及發現逃犯的應對策略，並深入瞭解各國有組織犯罪現況及打擊措施，對本局日後調查相關犯罪起到促進成效的作用。

